

江苏聚杰微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聚杰微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聚杰微纤”）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1年4月23日（星期五）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4月13日通过书面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

会议由董事长仲鸿天先生召集并主持，监事、高管列席。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结合公司2020年实际经营情况，公司编制了《2020年年度报告》及《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该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22）、《2020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23）。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讨论，认为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客观、真实。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递交了《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听取了总经理沈松先生所作的《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度经营情况。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讨论，认为公司《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符合公司目前实际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充分考虑了公司 2021 年度的经营计划和目标，具有合理性。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董事会研究决定，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99,47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3.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转结至以后年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6）。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讨论，认为《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讨论，认为公司编制的《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2020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工作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恪尽职守。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董事会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所作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聘任期限一年，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 2021 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参照物价部门有关审计收费标准及结合本地区实际收费水平确定合理的审计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7）。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为促进公司健康、规范、可持续发展，增强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诚实守信的工作意识，充分调动工作积极性，提升公司的管理水平，公司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制定公司 2021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经与会董事讨论，一致同意《关于 2021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1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董事会同意本次对会计政策的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9）。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和公司财务规章制度的规定，依据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截止2020年12月末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应收款项回收的可能性，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和商誉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根据评估和分析的结果判断，计提2020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共计2,784,195.98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0）。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1年5月17日（星期一）14:00在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八坼镇交通路68号聚杰微纤五楼公司会议室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31）。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专项核查意见；
- 5、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江苏聚杰微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6日